

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采购)

项目名称: 玉东新区教育城域网网络服务

项目编号: YLZC2025-G3-400007-GXWX

采 购 人: 玉林市玉东新区教育文体和旅游局

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万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20日

目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4
一、项目基本情况	4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4
三、获取招标文件	4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5
五、公告期限	5
六、其他补充事宜	5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7
1.采购人信息	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7
第二章 采购需求	8
一、统一城域网链路服务	9
二、统一互联网出口带宽服务	9
三、校园网链路服务	10
四、城域网组网方式与服务	10
五、城域网安全及交换服务	11
(一) 汇聚路由服务	11
(二) 核心交换服务	11
(三) 网管交换服务	12
(四) WAF 服务	12
(五) 网络审计/流量分析服务	13
(六) 数据库审计服务	13
(七) 综合日志审计服务	14
(八) 漏洞扫描服务	15
(九) 堡垒主机服务	15
(十) 入侵检测服务	16
(十一) 防火墙服务	17
(十二) 链路负载服务	18
(十三) 上网行为管理服务一	18
(十四) 上网行为管理服务二	18
(十五) 流量探针 NTA 服务	19
(十六) 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平台服务	19
附件	25
玉东新区教育城域网网络服务开通清单	25
其他附件1:	26
其他附件2:	30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3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
甄别方式:	37
1.在本项目资格性审查时, 采购人将对投标人信用进行查询, 并按照以上信 用信息使用规则处	
理;	37
2.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中标供应商信用进行 查询, 并按照以	
上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	38
3.根据财政部《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	38
一.总 则	41
1.适用范围	41
2.定义	41
3.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41
4.投标委托	42
5.投标费用	42
6.联合体投标	42
7.转包与分包	42
8.特别说明	42
9.回避与串通投标	43
二.招标文件	44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45

四.开 标.....	48
五.资格审查.....	49
六.评 标.....	49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50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1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51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1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51
七.中标和合同.....	51
八.其他事项.....	55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57
一.评标方法.....	57
二.评标程序.....	57
1.符合性审查.....	57
2.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57
3.澄清补正.....	58
4.投标文件修正.....	59
5.比较与评价.....	59
第三节 评标标准.....	61
综合评分法.....	61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66
第五节 评标报告.....	66
(一) 评标报告与推荐中标候选人.....	66
(二) 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66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7
采购合同.....	67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72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72
3.投标承诺书；	72
4.中标通知书。	72
合 同 附 件.....	74
附：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格式）	7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6
第七章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106
质疑函（格式）	106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106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106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106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106
说明：	107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107
投诉书（格式）	108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108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108
三、质疑基本情况.....	108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109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109
说明：	109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玉东新区教育城域网网络服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前按要求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LZC2025-G3-400007-GXWX

项目名称：玉东新区教育城域网网络服务

预算金额：¥210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210万元

采购需求：详见（供应商需求表）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整体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服务期 3 年。

本标项（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月 日至 2025 年 月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线上获取。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在“应用中心”—“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选择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

购 文件” 进行申请提交后，在已申请栏中选择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2.开标时间地点：2025年 月 日 时 分在“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开标。

（1）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采云平台提供的《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供应商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95763。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7日左右，投标人只需办理其中一家CA数字证书及签章，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供应商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

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4）CA证书在线解密：供应商投标时，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二) 采购意向公开链接:

<http://www.ccgp-guangxi.gov.cn/site/detail?parentId=66601&articleId=F5wIoDQS0BA4C4R3aY0Ycw==>.

(三) 网上查询地址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玉林) (<http://ggzy.yulin.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tb.gxi.gov.cn:9000/>)、广西玉林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yulin.gov.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 投标人投标注意事项

(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 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实行在线电子投标, 投标人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 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s”的文件), **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 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 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陆“政采云”平台, 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CA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 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 95763)。

(3) CA证书在线解密: 投标人投标时, 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否则后果自负。

注：1）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2）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4. 监督部门：玉东新区行政审批局

联系方式： 0775-2685757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玉林市玉东新区教育文体和旅游局

地 址：玉林市秀水北路2号数投大厦

项目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方式：0775-269266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万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玉林市石棠路66号中建时代广场3幢1层17号商铺

项目联系人：张椿芸

联系方式：18076583381 0775-5704198

广西万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3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产品时，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为关键参数。

4. 服务项目中伴随货物的，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5.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 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采购预算（元）： 人民币贰佰壹拾万元整（¥2100000 .00）；报价为总包干价，合同期内因物价上涨、最低工资标准调整等因素造成的成本提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超过预算无效。

序号	服务名称	货物需求一览表	数量	单位	预算（万元）
1	玉东新区教育城域网网络服务	一、统一城域网链路服务 根据有关要求每个教育城域网租用 1 家运营商网络线路，通过租用运营商的IP网络线路与教育骨干网互联； 1. 参照 PTN/IPRAN/IPPON网络技术标准，提供带宽对等不低于 1Gbps 的电路，端到端电路平均网络延时$\leq 50\text{ms}$；端到端电路丢包率$\leq 1\%$。共计 1 条点对点专线电路服务，教育城域网汇聚路由器与教育骨干网高校汇聚节点互联； 2. 全网采用的传输设备具有可网管能力，提供端到端透明传输电路，为了确保采购方的网络安全、易维护性，要求保证采购人的数字光纤线路与互联网物理隔离； 3. 要求线路运营商骨干层均为自愈环保护，具有故障自动倒换功能，能保证各电路不会因光缆的意外阻断和部分设备的故障而中断；自愈保护是指在网络发生故障（例如光纤断）时，无需人为干预，网络自动地在极短的时间内，使业务自动从故障中恢复； 4. 数字电路专线要求具有端到端全程网管监控功能，并实行 7*24 小时实时监控； 5. 每条电路采用点对点开通； 6. 提供三年城域网链路服务； 二、统一互联网出口带宽服务 1. 互联网光纤接入专线为不低于 5Gbps带宽的光纤链路出口； 2. 线路可用率：$\geq 99\%$； 3. QOS：保证关键应用的带宽支持，在带宽用满的情况下，可优先保证HTTP,FTP等基于端口协议数据包的快速传输； 4. 到达各大门户包括新浪、网易、人民网等，但不限于以上站点实测PING值：平均时延$\leq 15\text{ms}$，丢包率 1/1000； 5. 电路供应商需有维护能力，要求可及时处理故障和开展网络维护工作，应在 30 分钟内电话服务应答，2 个小时内现场维护响应，24 小时内提供解决方案；如遇特殊情况，修复时间最长不超过 48 小时； 6. 为满足以上光纤线路租用服务的需要，投标人必须	1	项	210

	免费提供包括光纤接入设备和光纤通信线路的、安装调试开通、布跳线、标签规范的粘贴业务等系列服务，产权归投标人所有。 7. 专线线路须支持IPV6； 8. 提供三年互联网出口带宽服务。 三、校园网链路服务 根据有关要求每个教育城域网租用 1 家运营商网络线路，连接汇聚玉东新区（公办）中小学学校、幼儿园、中等职业学校网络。 1. 城域网通过共计 30 条组网链路，将校园网和相关教育系统局域网汇聚至中心机房组成，并通过城域网汇聚路由器连接市级汇聚节点广西师范大学（广西教育专网骨干网的核心节点）。组网链路参照 PTN/PON/IPRAN网络技术标准，校园网与教育城域网互联设计带宽 100M-1000M，带宽上下行保持一致，带宽开通时按各学校实际应用需要开通；当带宽占用率达到 70%时进行扩容。 2. 服务商提供玉东新区（公办）中小学学校、幼儿园学校教室光纤汇聚服务（清单详见附件），负责汇聚教室光纤线路后上联教育城域网汇聚网络设备。学校班级光纤接入带宽要求不低于 100M。 3. 全程采用光纤接入，采用大带宽、广覆盖、部署快且性价比高的PON专线技术组网，采用安全隔离技术使电路与互联网隔离； 4. 数字专线电路要求具有端到端全程监控功能，并实行 7×24 小时实时监控； 5. 其它参数要求： （1）端到端电路的传输比特差错率（误码率）：$\leq 1.0 \times 10^{-7}$； （2）网络可用率$\geq 98\%$； （3）端到端电路平均网络延时$\leq 50\text{ms}$、时延抖动率$\leq 20\text{ms}$； （4）端到端电路丢包率$\leq 1\%$； 6. 提供三年城域网链路服务。 四、城域网组网方式与服务 1. 依据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政策、标准、指南等文件要求以及用户业务安全需求，技术层面上，针对教育城域网，需要从通信网络防护、区域边界防护、计算环境防护、安全管理中心等各方面进行不同级别的安全防护设	
--	--	--

	计，并符合不低于国家等保 2.0 标准第二级的要求。本项目须按照不低于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二级认证的要求进行设计、建设、管理和运维。 2. 本项目采购人通过租用中标供应商城域网网络服务和网络安全服务的形式，其中网络安全服务包括汇聚路由服务、核心交换服务、网管交换服务、WAF服务、网络审计/流量分析服务、数据库审计服务、综合日志审计服务、漏洞扫描服务、堡垒主机服务、入侵检测服务、防火墙服务、链路负载服务、上网行为管理服务。 3. 接入层、核心层等传输设备要求具有全网网管监控功能，并实行 7×24 小时实时监控，具备可靠现网网管系统。 4. 提供设备、网络、云端的多维一体融合支撑服务。 5. 本服务需提供三年的服务期。 五、城域网安全及交换服务 （一）汇聚路由服务 性能参数如下： 1. 交换容量$\geq 120\text{Tbps}$，整机包转发率$\geq 12000\text{Mpps}$； 2. 支持主控板与业务板完全物理分离，最大支持主控板≥ 2 个，业务板槽位数最大支持≥ 8； 3. 为保障接口灵活扩容，设备采用子母卡架构设计，子卡插在母板上，子卡母板均支持拔插。实配 2 个主控模块，≥ 4 个千兆 combo 口，≥ 16 个千兆以太网光口，≥ 6 个万兆以太网光口，配置 2 个交流电源； 4. 支持支持将两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一台逻辑设备，虚拟组内可以实现统一的路由转发表，提高组网可靠性； 5. 支持虚拟路由器功能，实现 1:N 虚拟化； 6. 支持广域网优化功能，实现 WAN 链路数据传输加速；支持 Web Cache 功能； 7. 支持 NAT66 功能，支持 IPS、SSL VPN、URL 过滤、DPI 功能，支持国密 SM1、2、3、4 算法；具备 IPv6 能力； 8. 配置实施双机万兆集群堆叠功能； （二）核心交换服务 性能参数如下： 1. 采用正交 CLOS 架构设计，主控槽位≥ 2 个，独立交换网板槽位≥ 6 个，业务槽位≥ 8 个； 2. 交换容量$\geq 387\text{Tbps}$，包转发率$\geq 230000\text{Mpps}$；配置双主控，4 块独立交换网板，4 个交流电源； 3. 配置≥ 2 个 100G 光口，≥ 144 个万兆光口（支持适	
--	--	--

	应千兆），万兆光口要求平均分布在3个板卡上； 4. 可支持扩展选配支持千兆电口，千兆光口，万兆光口、万兆电、40G端口、100G端口、400G端口； 5. 支持多种安全业务板卡的扩展，包括：防火墙板卡、IPS业务板卡、负载均衡板卡、NetStream业务板卡、SSL VPN业务板卡和应用控制网关板卡等。 6. 支持横向和纵向虚拟化； 7. 支持BFD for VRRP/BGP/IS-IS/RIP/OSPF/RSVP/静态路由等； 8. 配置实施双机万兆集群堆叠功能，端口板具备SDN VXLAN三层功能。 （三）网管交换服务 性能参数如下： 1. 整机高度≤1U，配置≥48个10/100/1000BASE-T电口，≥4个1G/10G BASE-X SFP+端口，冗余电源； 2. 管理与维护：支持XModem/FTP/TFTP加载升级，支持命令行接口（CLI），Telnet，Console口进行配置，支持SNMP，支持RMON（Remote Monitoring）； 3. 支持IPv4静态路由、RIP V1/V2、OSPF、支持IPv6； 4. 配置集群堆叠（或横向虚拟化）功能，如集群功能需要通过堆叠子卡实现，则须实配堆叠子卡。如集群功能需要通过软件授权实现，则须实配软件授权； 5. 支持IGMP Snooping，MLD Snooping、支持组播VLAN； 6. DHCP功能：支持DHCP Server、DHCP Client、DHCP Relay、DHCP Snooping和DHCP Snooping Option82； 7. 支持虚电缆检测功能（VCT），快速准确定位网络中故障电缆的短路或断路点； 8. 采用内置端口防雷技术，业务端口防雷能力≥10KV 9. 支持L2（Layer 2）~L4（Layer 4）包过滤功能，提供基于源MAC地址、目的MAC地址、源IP地址、目的IP地址、TCP/UDP端口号、协议类型、VLAN的流分类； （四）WAF服务 性能参数如下： 1. 网络吞吐量8Gbps，http吞吐量6Gbps，http事务处理能力110000tps，防护站点数量不限； 2. 2U标准机架式设备，配置交流冗余电源；配置4个千兆电口和4个千兆光口，2个网络接口扩展槽（可扩		
--	--	--	--

	展 4/8 个千兆电口/光口），2 个USB接口，1 个RJ45 串口，1 个GE管理口； （五）网络审计/流量分析服务 性能参数如下： 1. 检测能力 2Gbps，每秒新建会话数 60000； 2. 2U标准机架式设备，配置交流冗余电源；配置 6 个千兆电口和 1 个网络接口扩展槽（可扩展 4/8 个千兆电口/光口），2 个USB接口，1 个RJ45 串口，1 个GE管理口； （六）数据库审计服务 性能参数如下： 1. 2U高机架式硬件架构，4G内存，2T硬盘；支持 2 个管理接口，业务接口不少于 6 个以太网千兆电口及 8 个以太网千兆光口，同时支持至少 2 个接口扩展槽位，具备至少 4 个万兆接口的扩展能力； 2. 数据库吞吐量不低于 2Gbps，SQL峰值处理能力不低于 4 万条/秒，日志存储数量不低于 9 亿条，可审计 4 个数据库实例。 3. 支持对系统全集和分量（模块）的配置信息，执行备份与还原，分量信息包括： SQL模版、报表任务、事件报表过滤规则、监听配置、事件定义、对象管理、客户端信息、敏感信息、事件响应、入侵检测规则、交换机信息、用户管理、数据归档参数、日志响应、集中管理平台配置、网络配置、管理主机、引擎相关配置、数据库相关配置，备份与还原； 4. 界面直观展示设备运行态势，通过五个色块动态展示服务运行状况、审计数据总量、告警总量、健康度（根据健康度自动变化颜色）、系统连续运行时间等重要信息； 5. 支持系统自检功能且提供独立界面，当系统自身侦测到日志存储空间不足、昨日业务数据量超标、磁盘错误、license过期、无配置备份、系统掉电、监听网卡断开等 18 类，涵盖系统运维中的各项重要消息时，独立弹窗提示用户并包含快捷处理方式； 6. 支持极简升级，提供友好的升级界面、并提供升级时长的预测。升级界面要求包含升级提示、升级进度、涉及数据量、升级时间预测及升级过程日志信息； 7. 支持与物理设备面板一一对应的网卡模拟展示，可根据实际连线情况实时展示网卡当前状态，包含光/电口识别、网卡连通、数据收发、网卡信息等状态，并以水量	
--	--	--

	方式展示网卡当前负载，且支持面板与表格模式切换； 8. 支持基于SQL模板设置模板状态，过滤匹配该模板的语句，并能根据以下条件查询模板信息：关键字查找模板、触发规则、状态，且可根据所需选择排序字段。同时支持SQL模版和关联的具体语句的相互跳转查看； 9. 支持因子监测功能，对数据库中突发增加的内容提供独立展示页面。因子内容包括：IP地址、应用程序名、计算机名、存储过程、数据库用户名、数据名、数据库主机 （七）综合日志审计服务 性能参数如下： 1. 架构要求：软件+通用X86 服务器硬件，可以灵活调整服务器硬件配置； 2. 硬件配置不小于 8 核，2.1Ghz CPU，32G内存，8 个硬盘盘位（3.5 寸），配置 3*4T硬盘，配置 4 个千兆电口，550W电源； 3. 事件入库性能不小于 4000 条/秒，不少于 512 日志源； （1）对全局有效日志进行归类分析展示，支持按照时间周期展示日志统计、告警事件、关联规则、设备类型分布、日志等级分布、日志类型分布、关联事件数量趋势、系统性能监控（CPU、内存、磁盘）等信息； （2）具备日志收集实时监控，可基于设备类型、日志类型、日志等级进行监控查看； （3）支持按照设备类型（交换机、路由器、FW/IPS/LB/WAF、数据库、中间件、主机等设备）列表查看日志范式化分析结果，支持查看日志详情；支持基于时间、日志类别进行筛选； （4）支持按照日志类型进行查询，支持操作日志、审计日志、流量日志、威胁日志、主机日志等 11 大类 70 子标签进行分类；支持多条件查询，包含开始时间、结束时间、动作类型、设备名称、日志等级、用户名、源IP、目的IP、协议等条件进行过滤查询展示； （5）支持预定义事件概览和自定义事件概览：支持用户自定义统计维度展示关联事件审计结果，最多同时展示 6 个维度审计结果；支持用户自定义统计效果，可选择饼状分布图、折线趋势图、柱状比较图；支持按照时间周期（一天、一周、30 天）进行过滤展示； （6）支持自定义报表模板：支持自定义报表中日志		
--	--	--	--

	统计维度、统计方式（柱状图、饼状图、折线图、表格）；支持用户自定义报表样式，可基于日志、关联事件结果生成 50 多种维度的自定义统计报告；支持报表自定义时预览，方便用户定义理想报表； （7）支持被动采集方式，包括SYSLOG、SNMP Trap、NetFlow；支持主动采集方式，包括FTP、HTTP、JDBC\ODBC、Agent（针对Windows操作系统）； （8）支持自定义采集解析规则以兼容未适配日志；支持日志归一化；支持保留原始日志；支持对日志存储空间的控制，支持超过阈值的动作：删除、备份、告警（弹框）；支持分布式采集器； （9）实现预定义的三权分立角色，实现自定义角色创建，可细化至管理操作级别，支持密码复杂度策略；支持预定义用户角色：系统管理员、业务管理员、租户管理员、审计管理员； （10）支持系统设置、通知设置、告警设置；支持系统参数、时间等基础配置；支持系统告警管理，支持通过声音、短信、微信、邮件等多种方式进行告警。 （八）漏洞扫描服务 性能参数如下： 1. 统采用B/S设计架构，并采用SSL加密通信方式，通过浏览器方便对产品进行远程管理；支持系统数据备份、恢复机制，支持对系统的数据，包括对扫描任务、扫描结果、扫描日志、扫描模板、参数配置文件等进行备份和恢复；支持对系统创建还原点对系统进行备份和还原； 2. 支持多级管理（3级及3级以上），可以分布式大规模部署，可通过统一平台进行集中化管理； 3. 支持资产自动发现功能，发现存活的目标自动添加到资产列表中，便于管理员对资产的管理； 4. 支持添加数据库资产时提供帐户口令连接测试，保证扫描正确性； 5. 主机漏洞知识库可检测漏洞数量 51000+，其中可检测CVE漏洞数不低于 48400+个，非CVE漏洞数不低于 3000+个，漏洞信息全中文支持； 6. 支持主机漏洞知识库与CVSS、CVE、CNCVE、CNNVD、Bugtraq等国内外主流标准兼容 （九）堡垒主机服务 性能参数如下： 1. 标准 2U机架式设备，配置交流冗余电源；配置 6	
--	---	--

	个千兆电口和 1 个网络接口扩展槽（可扩展 4/8 个千兆电口/光口），配置 2 个USB接口，， 1 个GE管理口； 2. 产品内置 2T硬盘，缺省授权管理 200 台设备，最大可扩展管理设备数 2000 台；图形并发不少于 400 个，字符并发不少于 800 个； （十）入侵检测服务 性能参数如下： 1. 采用非X86 多核架构，配置≥ 2 个主控引擎插槽，实配≥ 2 块主控引擎，1+1 冗余，主控故障或切换时设备最大转发性能不受任何影响；配置全宽 1U业务板槽位≥ 6 个，配置≥ 16 个万兆光口； 2. 配置 4 块入侵防御业务板卡，整机最大提供吞吐量 80G，最大并发连接数≥ 200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 40 万。支持本地、在线自动两种特征库升级方式； 3. 支持路由模式、透明（网桥）模式、混合模式部署；实现静态路由、策略路由、RIP、OSPF、等价路由等路由协议。支持一体化安全策略，能够基于源/目的安全域、源IP/MAC地址、目的IP地址、地区、服务、时间、用户/用户组、应用层协议、五元组、内容安全（WAF、IPS、防病毒、数据过滤、文件过滤、URL过滤和APT防御等）统一界面进行安全策略配置； 4. 攻击特征库数量≥ 18000、病毒特征库数量$\geq 600W$、支持的协议识别数量≥ 6000、Web攻击特征库≥ 4000；同时支持串接部署的IPS模式以及旁路部署的IDS模式； 5. 能够防范 DOS/DDOS 攻击： Land、Smurf、Fraggle、WinNuke、Ping of Death、Tear Drop、IP Spoofing、SYN Flood、ICMP Flood、UDP Flood、SIP Flood、DNS reply Flood、HTTP Flood (cc) 攻击、HTTP 慢速攻击检测、ARP欺骗、TCP报文标志位不合法、超大 ICMP报文、地址扫描的防范、端口扫描的防范、DNS Flood、ACK Flood、FIN Flood、分片Flood、Tiny-Fragment。支持流量自学习功能，可设置自学习时间，并自动生成DDoS防范策略； 6. 支持虚拟入侵防御功能：支持虚拟入侵防御的创建、启动、关闭、删除功能； 7. 可独立分配CPU/内存等计算资源；可独立管理，独立保存配置；具备独立会话管理、NAT、路由等功能； 8. 支持 2 台设备堆叠成一台设备使用，实现统一管	
--	---	--

	理，统一配置，所投设备支持高可靠性（包含主备/主主模式）部署； 9. 支持SNMPv1、SNMPv2、SNMPv3、RMON等网络管理协议，并且支持通过网管软件远程进行设备软件升级、配置等； （十一）防火墙服务 性能参数如下： 1. 单台配置要求 （1）采用非X86 多核架构，具备可插拔冗余电源模块； （2）配置≥ 2 个主控引擎插槽，实配≥ 2 块主控引擎，1+1 冗余，主控故障或切换时设备最大转发性能不受任何影响； （3）配置全宽 1U业务板槽位≥ 6 个，配置≥ 16 个万兆光口。 （4）配置 2 块防火墙业务板卡，整机提供吞吐量 160G，最大并发连接数≥ 100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 20 万。 2. 技术参数要求 （1）部署模式：支持路由模式、透明模式和混杂模式； （2）攻击防护：实现安全区域划分，访问控制列表，配置对象及策略，动态包过滤，黑名单，MAC和IP绑定功能，基于MAC的访问控制列表，802.1q VLAN 透传等功能； （3）实现IPV6 动态路由协议、IPV6 对象及策略、IPV6 状态防火墙、IPV6 攻击防范、IPV6 GRE/IPSEC VPN、IPV6 日志审计、IPV6 会话热备等功能； （4）VPN功能：实现高性能IPSec、L2TP、GRE VPN、SSL VPN等功能； （5）支持IPsec VPN隧道自动建立，无需流量触发；支持IP色彩VPN智能选路，根据应用和隧道质量调度流量；可基于每个SSL VPN用户的会话连接数、连接时间和流量阈值进行细颗粒度的管控； （6）所投设备须支持虚拟防火墙功能，支持提供≥ 16 个虚拟防火墙；支持虚拟防火墙的创建、启动、关闭、删除功能；可独立分配CPU/内存等计算资源；虚拟防火墙可独立管理，独立保存配置；虚拟防火墙具备独立会话管理、NAT、路由等功能。		
--	---	--	--

	(7) 能够防范DOS/DDOS攻击： Land、Smurf、Fraggle、WinNuke、Ping of Death、Tear Drop、IP Spoofing、SYN Flood、ICMP Flood、UDP Flood、HTTP Flood (cc) 攻击、ARP欺骗、TCP报文标志位不合法、超大ICMP报文、地址扫描的防范、端口扫描的防范、DNS Flood、ACK Flood、FIN Flood、分片Flood、Tiny-Fragment。 (8) 所投设备支持双机集群功能，支持高可靠性（包含主备/主主模式）部署，； (9) NAT功能：实现一对一、多对一、多对多等多种形式的NAT，实现DNS、FTP、H. 323 等多种NAT ALG功能； (十二) 链路负载均衡服务 性能参数如下： 1、负载均衡主机，双交流电源，提供 40G负载均衡处理能力，提供 4 个QSFP+接口，24 个SFP+万兆光口，每台 4 个万兆多模光模块，提供虚拟负载均衡功能，配置实施双机万兆集群堆叠功能。 (十三) 上网行为管理服务一 性能参数如下： 1. 网络层吞吐量：≥36Gb； 2. 带宽性能：≥15Gb； 3. 支持用户数：≥150000； 4. 包转发率：≥6Mpps； 5. 每秒新建连接数：≥400000； 6. 最大并发连接数：≥16000000； 7. 规格：2U； 8. 内存：≥48G 9. 硬盘：≥128G SSD+8T HDD (十四) 上网行为管理服务二 性能参数如下： 1. 网络层吞吐量：≥36G 2. 带宽性能：≥15Gb 3. 支持用户数：≥150000 4. 包转发率：≥2.7Mpps 5. 每秒新建连接数：≥220000 6. 最大并发连接数：≥10000000 7. 规格：≥2U 8. 内存：≥48G 9. 硬盘：≥64G SSD+8T HDD		
--	--	--	--

	（十五）流量探针NTA服务 具备流量监控能力，包括基于用户的上行、下行流量速率监控，总体上行、下行流速监控等；支持对IPv4/IPv6流量的识别；具备预定义规则集，可以做基本的CGI攻击、缓冲区溢出、木马后门等入侵检测；具备防暴力破解检测能力。 （十六）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平台服务 支持通过采集全网安全事件数据，结合云端的威胁情报，对海量安全数据进行挖掘和关联分析，生成全方位的安全全景视图，使用户能够快速准确地掌握网络当前的安全态势，并以此为依据进行联动响应，形成闭环处理。		
▲二、商务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	1.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整体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服务期3年。		
	2.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运维服务要求	1. 为确保项目运维服务质量，供应商须投入不少于 8 人（含 8 人）的服务团队提供运维服务，运维时限 3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中标供应商负责教育城域网管理运维具体工作，建设教育城域网管理运维系统，对教育城域网和网内各信息终端实时监控，管理网络日常流量承载；保障光纤线路连接。 3. 对于中标供应商提供校园网组网服务的学校，由中标供应商做好校园网管理运维工作。 4. 当线路发生故障时，对设区市城市、乡镇所在地的学校或其他教育机构，故障修复时间不超过 4 小时；对农村学校（教学点），故障修复时间不超过 8 小时，对偏远的学校，故障修复时间不超过24 小时。 5. 本项目服务内容应符合各级网络安全检查评估要求，如相关部门检查发现问题，中标供应商应按相关部门整改要求完成问题整改。 6. 中标供应商需承诺在服务期内每月对教育城域网进行网络设备安全运维例行巡检并出具季度运维报告，运维内容包含对相关设备进行固件版本升级、城域网整体网络安全检测、网络线路近期流量走势、链路告警情况、故障原因分析等, 并根据网络流量使用情况，适当调整流量通道配置，提高互联网网络带宽利用率。每年需出具运维报告不少于 4 份。中标供应商负责城域网网络质量和业务质量的管理工作；全面、系统、准确、及时地对城域网网络质量和设备故障情况进行分析统计，完成各项运维服务。网络质量统计分析的范围		

	主要包括城域网提供的设备能力指标、网络运行质量指标、服务质量指标（含网络容量及性能数据、流量流向数据、网络负荷、告警数据等）。应定期和不定期对城域网的网络质量进行巡检，找出影响网络质量的因素和保障质量的办法，有针对性地加强维护和服务工作，提出网络优化和规划建议。 （1）互联网出口流量监测。监测城域网与互联网链路流量，当带宽占用率达到 70%，应及时进行扩容，具体事宜由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双方另行协商。 （2）学校出口流量监测。监测每所学校的校园网与城域网互联链路流量，当该接入带宽峰值达到 70%时，应及时进行扩容，具体事宜由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双方另行协商。 7. 中标供应商需承诺对本项目中各校（单位）址的校园（单位）网每年至少提供 4 次网络安全巡检服务。每年需出具运维报告不少于 4 份。
--	--

项目实施要求	教育城域网项目应符合桂教网信〔2024〕8号自治区教育厅关于 印发《广西教育网建设项目设计方案（2023 年修订版）》的通知和 《广西教育城域网接入骨干网技术指南》（桂教网信〔2023〕28 号） 中的相关规定，且在服务期内必须符合自治区教育厅最新要求。 教育城域网规划与实施服务要求： 1. 中标供应商中标后必须对各学校（单位）的原有校园网进行 现场勘查调研（含网络结构、网络设备、网络布线、VLAN 划分及 IP 分配）。 2. 中标供应商必须按照新的校园网规划设计要求，在本项目实 施期间，同时协助各学校（单位）对校（单位）址内的校园网网络 设备（含路由器，交换机，AC，无线 AP 等）重新进行网络配置变更 和调试。 3. 中标供应商必须按照新的校园网规划设计要求协助各学校 （单位）对校（单位）址内的所有信息化终端分配、更改新的 IP 地 址（信息化终端含教师电脑、教室一体机、计算机教室信息化终端、 电子阅览室信息化终端、电子书包、办公电脑等）。 4. 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配套设备接入网关（不含布线）在服务 期结束后如下期未中标，在保证学校网络持续稳定安全运行的前提 下可将本项目提供给各学校的配套设备接入网关拆除。相关费用包 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及各校（单位）不再支付合同以外的费用。 5. 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供应商须投入不少于 3 人（含 3 人） 的管理团队人员，其中项目管理经理 1 名。
--------	---

培训要求	1. 中标供应商及设备厂家在服务期间提供免费知识培训，选派 优秀的培训讲师组建高素质的培训队伍，主要负责网络、网络安全 设备的性能、操作、维护及日常管理等方面的培训，以及系统原理、 架构、设备的性能、操作使用、日常维护与故障排查等方面的培训。 2. 培训方式：集中面授、现场培训等方式。 3. 培训人数为每校（单位）址 2 人。不少于 1 次的集中培训， 培训时间不少于 1 天。 4. 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初级网络基础知识、网络安全基础 知识、业务产品介绍、相关产品使用指南、网络故障的申告处理流 程、校园网的日常维护和故障分析等。 5. 通过培训达到如下几个目标： （1）熟悉现代常用通信网络技术，具备一定的网络安全素养。 （2）了解各种网络业务产品。 （3）熟练使用本项目网络及安全设备，具有一定的系统维护、 判断故障的能力和综合处理能力。 （4）具备独立操作能力，能够进行日常维护，解决常见故障。 6. 每年度完成一次网络安全培训和 1 次演练。
付款方式	1. 合同由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服务对象自行签订。合同总价包 括中标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服务要求后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含税）， 付款方不再另行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服务费由采购单 位支付。 2. 付费标准：服务费分三年支付，每个服务周期年度结束时经双 方验收合格后，支付一次。具体支付方式为：服务费由采购单位向 中标供应商支付，每年分别按合同价的30%，30%，40%支付完毕。
报价及其他要求	1. 本次项目报价应包含全部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1)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2) 其他：如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验收等费用。 2. 本项目相关服务要求需满足桂教网信〔2024〕8号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印发《广西教育网建设项目设计方案（2023年修订版）》的通知和《广西教育城域网接入骨干网技术指南》（桂教网信〔2023〕28号）中要求，并承诺随该文件修订而免费升级相关服务。
三、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	
业绩要求	如有，请于投标文件中自行提供。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如有，请于投标文件中自行提供。
（二）验收要求	
服务商应按照投标响应文件提供对应服务，验收时需提供包含但不限于网络线路测试报告等，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对本项目交付成果进行验收（采购人有权对服务商所提供的验收材料进行现场抽查核验）。 （1）本项目服务中，投标人承诺作为服务基础的在本项目投入的相关设备，服务提供者必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设备清单（包括货物名称、品牌、产地、规格型号、数量及产品附件等内容），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第三方机构等多方组成的验收小组，将同时对服务提供者承诺配备的所有货物进行检验和核实。 （2）验收交付物（包括但不限于）： ①提供网络线路测试报告，包含带宽、延时、抖动、丢包四大指标，可通过nc/wget/curl/iperf/scp等工具或专业设备进行测试。 ②验收前按照技术服务要求交付服务方案及网络安全应急预案等。 ③国家等保2.0标准二级测评要求在申请验收前完成测评并出具报告。 ④接入单位的网络建设的相关资料（含新的网络拓扑图，网络设备配置表，IP地址分配表等） （3）项目验收过程中，采购人将同时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其投标文件承诺的条款进行逐项验收，如项目验收不合格，由中标供应商返工直至合格，有关返工、再行验收，以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连续两	

次项目验收不合格的，或发现中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行为，或在投标文件中有针对技术商务条款有虚假响应情况的，采购人将不予验收，并追究中标供应商的责任，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费用由中标供应商另外承担。

（4）履约验收：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需质量监督检测机构介入的（如有），均由中标单位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5）项目按原设计及采购人使用部门需求实完成且试运行基本正常后，由项目管理经理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项目管理经理根据项目合同及监理单位的验收要求准备好项目的相关资料，检测合同约定的各项技术指标的完成情况，采购人（或监理单位）组织项目实施阶段验收。

（三）进口产品及核心产品说明

▲1. 本项目所包含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2. 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不设核心产品。

（四）其他要求

1. 投标人可根据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结合自身优势在响应本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提供有建设性的且适用项目实际的服务方案。

2. 如有，请提供综合能力相关证明或业绩证明。

四、其他

▲本项目评审时以最高限价为评标依据，投标人投标报价超所投分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最高限价为：210万元（¥2100000.00）

附件

玉东新区教育城域网网络服务开通清单

序号	学校名称	1000M电路数量	100M电路数量
1	玉林市玉东新区第一初级中学	1	56
2	玉林市玉东新区第二初级中学	1	23
3	玉林市玉东新区第三初级中学	1	44
4	玉林市玉东新区玉东小学	1	77
5	玉林市玉东新区第二小学	1	76
6	玉林市玉东新区第三小学	1	64
7	玉林市玉东新区第四小学	1	33
8	玉林市玉东新区第七小学	1	38
9	玉林市玉东新区实验小学	1	49
10	玉林市玉东新区金榜小学	1	14
11	玉林市玉州区茂林镇中心小学	1	25
12	玉林市玉州区茂林教育希望小学	1	13
13	玉林市玉州区长望小学	1	0
14	玉林市玉州区和睦小学	1	11
15	玉林市玉州区榕楼小学	1	13
16	玉林市玉州区茂林镇泉旺小学	1	0
17	玉林市玉州区茂林镇泉东小学	1	0
18	玉林市玉州区茂林镇陂耀小学	1	0
19	玉林市玉州区茂林镇陂石小学	1	13
20	玉林市玉州区茂林镇新寨小学	1	11
21	玉林市玉州区茂林镇鹿峰小学	1	11
22	玉林市玉州区茂林镇山殿小学	1	13
23	玉林市玉州区茂林镇车垌小学	1	0
24	玉林市玉州区茂林镇湘汉小学	1	0
25	玉林市玉州区茂林镇沙井小学	1	0
26	玉林市玉州区茂林镇鹿潘小学	1	0
27	玉林市玉州区茂林镇鹿塘小学	1	0
28	玉林市玉东新区第一幼儿园	1	20
29	玉林市玉东新区第二幼儿园	1	0
30	玉林市玉州区茂林镇中心幼儿园	1	0
合计		30	604

其他附件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录清单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60806 水嘴			《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 （ 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 （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 （GB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其他附件 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1.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2.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2	☒ 不允许分包 ☐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11.2	☒ 不组织现场考察 ☐ 组织现场考察： 集中时间：年 月 日 时 分，逾期后果自负。集中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年 月 日 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
13（1）	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登记证书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必须提供，否则 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4年12月至2025年5月内任意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4年12月至 2025年6月内任意连续 3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2023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信用报告（企业投标的提供企业信用报告，供应商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 效投标处理） 6. 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与资格审查相关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分公司参加投标的，应当取得总公司授权。
13 (2)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如有，请提供） 4.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请提供） 5.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请提供格式自拟） 注：投标函、投标报价明细表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 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 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3 (3)	商务和技术文件：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原件扫描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原件扫描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6. 项目实施方案（如有，格式后附）； 7. 项目运维服务人员一览表（如有，格式后附）； 8. 服务承诺方案（如有，格式后附）； 9.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0. 技术实施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1.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后附）（如有，请提供） 12.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后附）。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6.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投标报价构成”。
16.4	本项目投标报价是以预算金额为最高限价，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本项目的预算金额：详见“招标公告”。
17.2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60</u> 日。
18.1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投标保证金应按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规定交纳；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开户名称：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相关要求： 1. 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投标人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 2. 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投标人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出具回执，并妥善保管。 备注： 1.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人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投标除外）转出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3. 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4. 保函有效期低于投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5. 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	---

20	本项目不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21.1	1.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3	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4.3 (1)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u>30</u> 分钟
24.3 (2)	电子唱标内容以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展示的内容为准
25.3 (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作为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甄别方式： 1. 在本项目资格性审查时，采购人将对投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并按照以上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

	2.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中标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并按照以上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 3. 根据财政部《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6.1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 <u>5</u> 人
29.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
29.2	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0</u>项。 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0</u>项。
29.3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 ☒ <u>3</u> 名 ☐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全部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0.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中标供应商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 ☒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的顺序确定； ☐随机抽取； ☐……
35.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
36.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38.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纸质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万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质疑联系人：张椿芸，联系电话：18076583381，通讯地址：玉林市石棠路66号中建时代广场3幢1层17号商铺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工作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7:00（北京时间） 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39.1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 <u>中标供应商</u>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 采购人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 以中标金额（有分标的项目，以分标中标金额）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9.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收费基准价格收取，计算方法详见本须知正文第 39.2 条。 ☐ 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__。
40.1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公开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
	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40.2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政采云”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3.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4.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

备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编列内容”中，同时有“□”和“☑”选择性的内容，标“☑”的内容为本项目选择的内容，“□”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 总 则

1.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7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8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9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0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第二款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除外）

7.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7.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特别说明

8.1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

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

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 招标文件

10.招标文件的组成

（1）公开招标公告；

（2）采购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投标文件格式。

11.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1)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商务及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填写。同时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填写“开标一览表”，格式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

16.2 投标报价具体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如有）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6.4 本项目投标报价是以预算金额为最高限价，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本项目的预算金额：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投标人出现本章第 9.2.9.3 情形的；
-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9.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

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盖章（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及公章一致，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身份证姓名及签名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0.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在线编制生成且后缀名为“bfbs”的文件，是否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详见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投标地点。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中查看“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2.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后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四. 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 开标程序

24.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4.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3 开标程序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凭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解密失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宣布的内容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展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是否有异议，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 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开评标系统依据招标文件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线上资格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实现数据对接，可直接在线查询）

(3)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4)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 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26.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6.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6.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抽（选）取评审专家。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9. 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商务/技术服务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报采购人同意后，终止电子采购活动，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七. 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供应商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30.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1. 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

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供应商。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36. 签订合同

36.1 签订采购合同：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采购合同。如中标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线下签订纸质合同：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3 中标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4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5 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6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7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八. 其他事项

39. 代理服务费

39.1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9.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

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 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2）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各分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相应分标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相应分标采购预算金额的；

（4）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1 条（2）项情形的；

（7）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如要求提交保证金）；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3）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 商务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11)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12)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技术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2)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3）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时，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5)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

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未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判定。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

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三节 评标标准

综合评分法

注：（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具体内容	分值
1	投标报价	（1）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投标产品提供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生产厂家有关证明材料为准），对其投标价给予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价×（1-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价×（1-6%）；除上述情况外，评标价=投标价。 投标产品提供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产品提供企业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4）价格分计算公式 某投标人价格分 = 投标人最低评标价（金额）/某投标人评标价（金额） ×10分	10 分

2	技术分	评审因素	
2.1	技术方案分	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解决方案（包括网络拓扑、网络接入技术说明）进行评审： 一档（6分）：线路接入方案满足项目的基本技术需要、描述简单，技术要求描述较简单，线路考虑了接入单位机房端物理线路采用双路径接入的。 二档（13分）：方案合理、可行，满足技术要求，描述较详细和网络接入技术成熟，线路考虑了接入端物理线路采用双路径接入，为保证采购单位使用的网络和网站服务不间断连续正常使用，供应商须承诺提供有线及无线备用线路解决方案的且无线备用方案采用无线安全加密技术描述的。 三档（20分）：技术方案全面、描述详细，提供完整的网络拓扑图和网络接入技术和制定详细技术接入方案，满足采购人的技术要求的，线路考虑了接入单位机房端物理线路采用双路径接入和采用不同路由的环路保护功能。为保证采购单位在使用网络过程中能识别和应对网络空间中的安全风险，供应商或供应商上级主管公司须帮助组织应对复杂的网络安全威胁，且具备良好的网络空间安全管理能力。（提供网络空间安全管理体系评价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0 分
2.2	项目实施方案分	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 一档（3分）：有基本的施工进度计划和工期保证措施，有基本的安全控制措施及实施质量控制保证方案，施工安装方案线路开通及光缆铺设基本描述的。 二档（6分）：有较好的施工进度计划和工期保证措施；有较好的安全控制措施、实施质量控制方案及实施质量保证措施及质量管理程序，施工安装方案中有线路开通及光缆铺设详细描述的。 三档（10分）：有完善的施工进度计划和工期保证措施；有完善的安全控制措施及实施质量控制方案，具有工程项目安全管理，实施质量保证措施及质量管理程序，提供相关施工安装方案，能提前完工及具有赶工计划，内容齐全、详细、可行，贴合采购人实际需求，且为了确保项目实施质量，供应商或供应商上级主管公司须提供网络测试仪、信号分析仪加以网络测试（需提供近两年内由专业检测机构	10 分

		出具的设备校准证书复印件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加以网络测试。	
2.2.1	运维服务 施方分	一档（2分）：售后服务方案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运维服务要求的和提供有简单的运维服务方案，有项目售后维护和应急保障方案； 二档（5分）：售后服务方案在满足（2）的前提下，运维服务方案提供故障处理流程、维护保障流程及组织架构，提供免费服务电话和售后服务承诺且描述了项目运维服务和应急保障方案的方法以及实现方式，方案较详细的； 三档（8分）：售后服务方案满足（3）的前提下，满足招标文件运维服务要求，编制详细的运维服务方案，售后响应时间、故障修复时间和提供备用线路有描述，每季度进行巡检，提供详细的运维服务故障处理流程、维护保障流程及组织架构，提供免费服务电话等售后服务内容，运维服务方案详细、完整及具备同类型项目应急保障服务能力；且投标人具备良好的系统运维管理能力，有自主开发的运维系统，并获得智能运维管理系统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完全满足招标项目需求的。 注：不提供运维服务方案的，不得分。	8分
2.3	售后服务分	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运维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一档（6分）：基本满足采购文件运维服务要求的和提供有简单的运维服务方案，有项目售后维护和应急保障方案。 二档（13分）：运维服务方案提供故障处理流程、维护保障流程及组织架构，提供免费服务电话和售后服务承诺且描述了项目运维服务和应急保障方案的方法以及实现方式，方案可行较详细及具备同类型项目应急保障服务能力。 三档（20分）：满足采购文件运维服务要求，配套使用人员+车辆+本地服务，编制详细的运维服务方案，售后响应时间、故障修复时间和提供备用线路有描述，每季度进行网络线路巡检，提供详细的运维服务故障处理流程、维护保障流程及组织架构，提供免费服务电话等售后服务内容，运维服务方案详细、完整及具备同类型项目应急保障服务能力。	20分

2.4	网络监控系统分	供应商提供的线路具备网络监控功能的，且能提供网络监控功能截图的得1分；租用期内供应商能提供7×24小时监控，可通过Web方式实时了解租用线路拓扑、网络性能和故障告警处理情况，供应商有Web外网登陆账号及权限，且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网管功能截图和故障查询、故障催单、故障预处理、客户申告等系统功能截图的，得3分；本项满分为3分。	3分
3	商务分	评审因素	
3.1	拟投入团队能力	(1) 供应商拟投入的技术负责人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证书、互联网技术证书的，每提供有1个证书得1分，本项满分3分。 (2) 供应商拟投入的实施/运维负责人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售后服务高级管理师证书的，每有1个得1分，本项满分3分。 (3) 实施团队其他人员〔以上(1)–(2)除外〕（满分7分） ①拟投入的实施团队人员持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或通信工程等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书的，每1个得1分，满分2分。 ②拟投入的项目实施团队人员取得全国软考类中级及以上资格证书的，每1个得0.5分，满分2分。 ③拟投入的项目实施团队人员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处作业）证书的，每1个得0.5分，满分1.5分。 ④拟投入的项目实施团队人员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电工作业）及以上资格证书的，每1个得0.5分，满分1.5分。 注：提供以上拟投入的支撑人员须为供应商或上级主管公司的人员，同时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上述人员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3分
3.2	信誉业绩及综合实力分	(1) 供应商或供应商上级主管公司获得GB/T 36733 服务质量评价认证证书的，服务能力达二A（星）级及以下的得0.5分，达三A（星）级得1分，达四A（星）级得3分，达五A（星）级及以上，得5分 注：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上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供应商或供应商上级主管公司获得履约能力评价服	16分

	务认证证书的，三星级得 1 分，四星得 2 分，五星得 3 分，本项满分 3 分。 （3）供应商或供应商上级主管公司具有国家权威机构颁发的顾客满意度认证证书的，得 2 分。 （4）供应商自 2021 年以来承接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个得 1.5 分，满分 6 分，须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按照上述要求提供资料者，不作为评分的依据。	
总得分=1+2+3		100

四. 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0.1）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五节 评标报告

（一）评标报告与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二）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特别说明：签订合同时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违反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作适当调整。以及补充增加招标采购文件第二章中已有要求但本格式合同中未列出的条款。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项目需求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小写）¥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为了实施和完成服务所需的各种费用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如采购及竞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 交付使用期：_____。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第三条 权利保证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系统信息、硬件设备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第四条 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按《采购需求》内容执行。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资金性质：_____。
2. 本合同总价格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元）。
3. 付款方式：_____。

第六条 甲方的职责

（一）合同执行过程中甲方项目监督成员有权定期和不定期的核对乙方的作业人员、评估服务情况。乙方不得随意撤换技术人员，否则视之为违约，按合同相关条款承担违约责任，同时乙方必须按合同有关规定继续履行合同；情节严重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二）甲方有计划地为乙方划定工作范围提供有关资料，特别是有关甲方对软件的功能和目标需求方面的信息、资料等，并定期和不定期地在工作中实行中进行质量检查和相关合同条款检查，如发现乙方出现违规违约行为的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三）甲方应力所能及的给乙方正常工作提供工作便利。

第七条 乙方的职责

（一）在服务工作中，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的规范、规程、规定、图式等要求作业，确保项目建设及服务符合甲方的要求。

（二）乙方必须接受甲方对合同执行的监督检查，并应严格按项目实施方案实施项目。对检查发现问题，乙方必须按甲方下达的书面意见进行整改，否则视之为违约，按合同相关条款承担违约责任，情节严重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三）乙方应自己负责合同执行期间实施人员的人身、设备安全责任，做到安全生产。

（四）在乙方所交付的软件系统中，不含任何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九条 验收

1. 本项目验收小组由甲方组织成立。验收小组成员组成由熟悉掌握该项目采购的技术人员（专家）、甲方相关管理人员、使用部门或单位专业人员、甲方采购项目的有关人员或受托采购的代理机构人员组成，明确验收小组的负责人，负责组织整个采购项目的验收工作。

2. 验收小组成员所产生的的劳务费、检验费及相关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 提供货品清单。表样内容包括：项目名称、实施年月、所有设备的名称、品牌和型号、各设备厂家售后服务电话、乙方售后服务联系方式、监督（甲方）电话等内容。

在供货前，乙方须向验收小组提前提交【验收申请报告】，由验收小组安排验收时间，验收小组到指定供货地点进行验收。必要时采购单位也可根据需要，将产品送检测机构检验，切实保证产品符合国家现行有关部门标准及采购文件对项目的技术规定要求和供应商的响应承诺等情况以及合同明确约定的要求，送检费用由乙方承担。

4. 所有货物全部验收合格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同时甲方将验收结果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公告。

5. 乙方在项目实施撤场前，供应商负责设备的完好性。由双方共同确定整个网络可以正常稳定运行时，方可进行交付。其他未尽事宜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6. 验收通过后，双方签署验收报告。

第十条 保密

1. 信息传递

在本合同的履行期内，任何一方可以获得与本项目相关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对此双方皆应谨慎地进行披露和接受。

2. 保密

获取对方商业秘密的一方仅可将该商业秘密用于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且只能由相关的工程技术人员使用。获取对方商业秘密的一方应当采取适当有效的方式保护所获取的商业秘密，不得未经授权使用、传播或公开商业秘密。除非有对方的书面许可，或该信息已被拥有方认为不再是商业秘密，或已在社会上公开，该商业秘密应当在服务期限内不得对外披露。

3. 上述保密义务不适用以下情况：

- ① 获取该信息一方在对方披露之前，已经知晓该信息；
- ② 获取该信息一方可以通过合法渠道获取该信息；
- ③ 获取该信息一方从第三人处合法获取，并且不承担保密义务；
- ④ 向第三人披露过的，且第三人不承担保密义务；
- ⑤ 独立开发或获取的信息；
- ⑥ 法律强制披露；
- ⑦ 经披露方书面许可。

4. 信息安全

甲、乙双方同意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以遵守和履行上述条款所规定的义务，并在乙方在交付项目前，必须与甲方签订保密协议。经一方的合理请求，该方可以检查对方所采取的安全措施是否符合上述规定的义务。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技术标准、服务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调整，调整不及时 的按逾期提供服务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不同意接收的，乙方应按违约款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 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 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在提供服务的期限内，因设计、技术质量、服务标准等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合同付款中扣除，不足另补。

5.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预防、不能克服或避免的不可抗力，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可以免除相关合同责任。但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在 15 天之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和有效的证明文件。按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义务，或者延期履行合同。一方迟延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不可抗力的，迟延履行方的合同义务不能免除。

2.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地采取合理的行为和适当的措施减轻不可抗力对本合同的履行所造成的影响。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得就扩大损失的部分要求免责或赔偿。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如对任何争议进行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除争议事项或争议事项所涉及的条款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它义务。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第十四条 送达条款

双方就合同中涉及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送达时的送达地址及法律后果作如下约定：

1. 双方确认，本合同落款处注明的各方单位地址为送达地址。

2. 双方该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双方非诉时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3. 任何一方的送达地址需要变更时应当履行通知义务，通过书面的方式向对方进行通知。

在仲裁及民事诉讼程序时任何一方地址变更时应当向仲裁机构、法院履行送达地址变更通知义务。

任何一方未按前述方式履行通知义务，双方所确认的送达地址仍视为有效送达地址，因一方提供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

知对方和法院、或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法律文书未能被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履行送达地址变更通知义务的，以变更后的送达地址为有效送达地址。对于上述双方在合同中明确约定的送达地址，法院进行送达时可直接邮寄送达，即使其未能收到法院邮寄送达的文书，由于其在合同中的约定，也应当视为送达。

4. 纠纷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如其应诉并直接向仲裁机构、法院提交送达地址确认书，该确认地址与诉前确认的送达地址不一致的，以向仲裁机构、法院提交确认的送达地址为准。

5. 合同送达条款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的影响。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五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4.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5.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六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 投标承诺书；
4. 中标通知书。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贰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 同 附 件

1. 投标人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 保修期责任: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附：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服务）
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联合验收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与合同约定 是否一致	
实际供货 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 体内容	(按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可附件)					
验收小 组意见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参与验收其他或监督人员签字:						
供应商签字或盖章:				采购单位盖章: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备注：本报告单一式 4 份（采购单位 1 份、供应商 1 份、采购监督部门备案 1 份、采购代理机构 1 份）。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若无留空或写“/”）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页码)
二、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依法缴纳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等方面的材料.....	(页码)
三、财务状况报告方面的材料.....	(页码)
四、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	(页码)
五、投标人直接关联关系信息表.....	(页码)
六、投标声明.....	(页码)
七、联合体协议书(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体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页码)
八、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与资格审查相关的其他证明材料.....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1. 投标人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登记证书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5.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5.1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中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2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6. 投标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供应商，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并按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第一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资格证明文件组成”完整提供证明材料。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经查询，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 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最终以资格审查时的查询结果为准。中标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最终以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的查询结果为准。

7.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与
资格审查相关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有）

二. 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若无留空或写“/”)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页码）

二、投标报价明细表.....（页码）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提供）.....（页码）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1.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的招标公告，签字代表____（姓 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6.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单位：元

序号	服务项	服务提供商	①数量 及单位	②单价 (元/年)	③金额(元) (②×3)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						
投标总价：（大写）_____人民币（小写：¥_____）						

注：

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细表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的_____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 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所有属于中小企业的成员方均须单独提供。非牵头人的成员单位出具的声明函，可以由出具单位加盖公章后，以原件扫描件的形式提交。原件扫描件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的电子签章。否则该声明函无效。

4.联合体协议书（如有，请提供）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广西万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_____组织的_____（项目编号：_____）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联合体中，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其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的_____%。【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的，请填写此条，否则无需填写；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多个小型、微型企业的，请逐一列出。】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成员一名称：_____（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成员二名称：_____（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5.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如有，请提供，格式自拟）

三. 商务及技术文件格式

1. 商务及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及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若无留空或写“/”)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商务及技术文件目录

一、无串标行为承诺函.....	(页码)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页码)
三、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页码)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页码)
五、售后服务承诺.....	(页码)
六、项目实施方案.....	(页码)
七、项目运维服务人员一览表.....	(页码)
八、服务承诺方案.....	(页码)
九、技术要求偏离表.....	(页码)
十、技术实施方案.....	(页码)
十一、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1.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 我方（如为联合体投标，包含联合体所有成员方，下同）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 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 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 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 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 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 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 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正、反面）

3. 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正、反面）

4. 商务要求偏离表

项目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是否响应	偏离情况	对应页码
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					
运维服务要求					
项目实施要求					
培训要求					
付款方式					
报价及其他要求					
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					
进口产品及核心产品说明					
验收要求					
其他要求					
其他					
...					

注:

1. 为便于评审,投标人在填写本表时,应将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完整填入“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栏内,不得有篡改或漏项,“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栏则根据投标人自身的实际响应情况填写,同时还应将投标文件响应中与招标文件的要求有偏离的地方用明显标识,并在“偏离情况”栏内按实际情况注明“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否则如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评委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价,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无论何种原因,如果由于投标人因为在“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栏内擅自篡改了招标文件要求或漏项,或者没有在“偏离情况”栏内如实注明偏离情况,导致评委在评审时发生误判,其责任由投标人负责。评标时发现,按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及实际偏离情况进行评审。如中标,合同签订前发现的,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处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中标无效。如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现,篡改或漏项

的，或者未如实注明偏离情况的部分将按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相应商务要求进行执行。

3. 为便于评审, 投标人在填写本表时，注明相关文件材料或承诺书放置的页码。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 售后服役承诺：

由投标人按第二章《采购需求》要求及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自行填写，必须真实、诚信。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6. 项目实施方案

由投标人按第二章《采购需求》要求及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自行填写，必须真实、诚信。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7. 项目运维服务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备注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8. 服务承诺方案

第 1 条 对合同条款、付款方式全部予以响应。

第 2 条 （由投标人按“第二章 采购需求”要求自行填写，所作的承诺作为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必须真实、诚信，如提供虚假承诺或在中标、成交后不按其承诺履行的，将依法追究违约责任，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予以处罚。）

备注：以上为服务承诺格式，第 1 条为供应商必须列明，其余条款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一列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9. 技术要求偏离表

所投分标：____分标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10.技术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11.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职称）或者职业 资格或者执业资 格证或者其他证 书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参与本项目的到 位情况

注：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 投标人应当附本表所列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第七章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采购过程

☐ 采购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月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